

证券代码：874096

证券简称：精创电气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管理、更好地保障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公司对2024年度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确认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 目	2024 年	2023 年
关键管理人员报酬	4,559,218.79	4,410,751.36

2、关联担保

公司的关联担保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担保方	担保金额	担保 起始日	担保 到期日	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	备注
李超飞、李敏	10,000,000.00	2023/5/10	2025/5/10	是	短期借款 [注]
李超飞、李敏	24,131,065.39	2024/9/13	2025/6/13	否	应付票据

注：上述银行借款已归还，担保尚未解除

(二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1、2025年4月28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对2024年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。表决

结果为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关联董事李超飞先生、李敏女士回避了此议案的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、2025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对 2024 年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超飞

住所：江苏省徐州市****

关联关系：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敏

住所：江苏省徐州市****

关联关系：实际控制人、副董事长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小凡

住所：上海市****

关联关系：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副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梁大荟

住所：安徽省宿州市****

关联关系：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5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令茏

住所：江苏省新沂市****

关联关系：公司监事会主席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6. 自然人

姓名：钱向楠

住所：上海市****

关联关系：公司监事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7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慧慧

住所：江苏省徐州市****

关联关系：公司监事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8. 自然人

姓名：单庆廷

住所：江苏省徐州市****

关联关系：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9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清文

住所：江苏省丰县****

关联关系：公司副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10. 自然人

姓名：赵阶峰

住所：江苏省徐州市****

关联关系：公司财务负责人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二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关联担保为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，其他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及行业惯例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。

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不适用

四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所需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报告期内，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系满足日常经营需要，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